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28日至2026年08月27日止。

第 8912545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12日

商 标

# geminisys

申 请 人 无锡约瑟芬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友谊北路300号（万马商业广场53幢11-4）

代理机构 永康市指南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净化冷却空气用过滤器（引擎用）；抽气机；空气冷凝器；空气压缩机；制氧、制氮设备；稀有气体提取设备；气体液化设备；生产二氧化碳设备；筛选机；气体分离设备